

###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賬目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a) 編製基準

本賬目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準則編製。賬目並依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準則第9號（經修訂）	：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會計準則第14號（經修訂）	：	「租賃」（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準則第26號	：	「分部報告」
會計準則第28號	：	「準備、或然負債和或然資產」
會計準則第29號	：	「無形資產」
會計準則第30號	：	「企業合併」
會計準則第31號	：	「資產減值」
會計準則第32號	：	「綜合財務報表和對附屬公司投資之會計處理」

以下之會計政策已採納此等新準則。

#### (b) 綜合賬目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除印尼以外之各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賬目，因為自一九九九年二月起，本集團對該等印尼附屬公司之控制權遭大幅削弱，故此董事認為包括其賬目或會引致誤導及不太適當。本集團於該等附屬公司之權益以受管制期間應佔資產淨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入賬。有關之詳盡解釋已載於附註13。附屬公司指集團控制董事會之組成、超過半數投票權、持有過半數發行股本或透過有權監控其財務及經營政策而從中取得利益之公司。

附屬公司指集團控制董事會之組成、超過半數投票權、持有過半數發行股本或透過有權監控其財務及經營政策而從中取得利益之公司。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綜合賬目 (續)

在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已列入綜合損益賬內。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之收入與集團應佔該公司資產淨值之差額，連同之前並未在綜合損益賬內支銷或入賬之任何未攤銷商譽或負商譽，或已在儲備記賬之商譽／負商譽，以及任何有關之累積外幣換算儲備。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入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c)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於收購日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之淨資產之數額。

根據會計準則第30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產生之收購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並於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產生之收購商譽已於儲備中撇銷。集團利用會計準則第30號1(a)之過渡性條款，故此已在儲備撇銷之商譽並無重新列賬。然而，若該商譽有耗蝕，所產生之任何減值均按照會計準則第31號入賬。

出售某實體之損益包括與所出售實體有關商譽之未攤銷結餘，或倘若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進行收購，則包括已於儲備中撇銷但從未於收益表內變現之有關商譽。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累計減值虧損及計劃出售資產之預計重大虧損準備後入賬。

租約土地以其租約剩餘之租賃年期折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於估計使用年期按直線法以足夠撇銷其成本之年率折舊，折舊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	2%或以租期計算(如較短者)
樓宇	5%
租賃物業裝修	25%
設備、機器及工具	10% — 5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5%
汽車	25%

重修固定資產以達致其正常營運狀況之主要成本開支，乃於損益賬內扣除。裝修改建支出均資本化並按其對本集團之預計可用年期予以折舊。

在每年結算日，固定資產皆透過集團內部及外界所獲得的資訊，評核該等資產有否耗蝕。如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耗蝕，則估算其可收回價值，及在合適情況下將減值虧損入賬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價值。此等減值虧損在損益賬入賬。

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乃根據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之賬面淨額相差之款額計算並記入損益賬內。

### (e)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公司保留之租賃。租賃款額在扣除自出租公司收取之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賬中支銷。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f) 投資證券

作長期持有之投資證券按成本值扣除任何耗蝕虧損準備後入賬。

個別投資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均作檢討，以釐訂其公平價值是否已降低於其賬面值。倘出現非暫時性之減值，該等證券之賬面值應減至其公平價值。耗蝕虧損在損益表中列作開支。當引致撇減或撇銷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而有可信證據顯示新的情況和事件會於可預見將來持續，則將此項減值虧損撥回損益表。

#### (g) 存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在製品，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物料、直接勞工及所有生產經常費用中之適當部份，根據先入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收入減估計出售費用而釐定。

#### (h) 應收賬款

凡被視為屬呆賬之應收賬款，均提撥準備。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應收賬款已扣除有關之準備金。

####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在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到期日由投資日起計少於三個月之現金投資及銀行透支。

#### (j) 撥備

根據會計準則第28號，當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的情況下，需確立撥備。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k)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立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等資產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效益時在賬目附註中披露。若實質確定有收到經濟效益時，此等效益才被確立為資產。

#### (l)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為計算應課稅溢利及賬目所列溢利之間之時間差距而按現行稅率計算，並預料此等負債或資產需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收取。

#### (m)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按於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之匯率換算，在此等情況下產生之匯兌差額撥入損益賬。

附屬公司之外幣賬目均按於財務報表中記錄之數額獲確定之日之匯率折算，而損益賬則按平均匯率折算。由此產生之匯兌盈虧於損益賬入賬。

###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收益確認

銷售運動鞋之收益在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讓時。

利息收入依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

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按直線法確認。

#### (o)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向一項界定供款僱員退休計劃作出之供款額，於支付時從損益賬中扣除，而僱員於供款期滿前離開該計劃而被沒收之供款可用作扣除本集團繼續應付之供款。該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管理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開始，本集團之香港員工可選擇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僱主之供款列作支銷，在投入有關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除了若干例外情況外，強制性供款涉及之所有權益須保留至僱員年屆65歲退休時才獲發還。強積金計劃為一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及由獨立信託人管理。

#### (p) 分部報告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決定將地區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分部報告。

未分配成本指集團整體性開支。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分部負債指經營負債。資本性開支包括購入固定資產（附註11）之費用。

由於本集團只從事製造及銷售鞋類產品，故此並無按業務分部呈列任何分析。

## 賬目附註

###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體育及運動鞋類產品。營業額指銷貨之總發票額，並扣除退貨及折扣。年內確認之收益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物	713,924	967,064
其他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472	3,116
租金收入	3,779	2,617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淨額	599	470
預繳租金利息	130	156
非上市投資證卷股息收入	477	—
滙兌收益，淨額	—	2,281
承包收入	4,461	1,993
其他	4,106	2,272
	17,024	12,905
總收益	730,948	979,969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目前銷售至四個主要地區分部。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國家劃分之地區分部業績分析及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分部資產、負債、資本性開支及折舊之地區分析如下：

	營業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美國	334,688	21,006	—	—
歐洲	123,102	7,726	—	—
亞洲(除中國大陸及香港)	142,154	8,922	2,224	6,965
加拿大	15,599	979	—	—
中國大陸	61,613	3,867	276,364	97,532
香港	—	—	37,237	9,599
其他	36,768	2,308	—	—
		44,808		
未分配成本		(13,818)		
未計財務成本之經營溢利		30,990		
財務成本		(18)		
投資證券耗蝕虧損撥備		(7,499)		
除稅前溢利		23,473		
稅項		(51)		
股東應佔溢利		23,422		
總值	713,924		315,825	114,096

## 賬目附註

###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營業額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部業績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分部負債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美國	546,259	38,781	—	—
歐洲	192,601	13,673	—	—
亞洲(除中國大陸及香港)	90,995	6,460	11,285	9,786
加拿大	13,920	988	—	—
中國大陸	86,308	6,127	332,270	114,709
香港	—	—	114,047	1,523
其他	36,981	2,626	—	—
		68,655		
未分配成本		(17,852)		
未計財務成本之經營溢利		50,803		
財務成本		(96)		
除稅前溢利		50,707		
稅項		(247)		
股東應佔溢利		50,460		
總值	967,064		457,602	126,018

## 賬目附註

###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資本性開支		折舊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4,801	10,444	23,192	31,715
香港	—	—	398	397
	<u>4,801</u>	<u>10,444</u>	<u>23,590</u>	<u>32,112</u>

由於本集團只從事製造及銷售鞋類產，故此並無按業務分部呈列任何分析。

### 3. 未計財務成本之經營溢利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未計財務成本之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33,926	154,250
折舊	23,590	32,112
滙兌虧損·淨額	447	—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約租金	3,611	3,204
已扣除沒收供款103,000港元 (二零零一年:19,000港元)之退休計劃供款	1,151	1,345
核數師酬金		
— 往年度撥備不足	—	382
— 本年度	757	908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	60
法律及專業費用	<u>1,896</u>	<u>1,332</u>

### 4. 財務成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利息	<u>18</u>	<u>96</u>

5. 稅項

由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一年:無),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稅項則按照本年度應課稅溢利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賬中扣除之稅項乃指: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海外稅項		
— 本年度撥備	—	154
— 往年度撥備不足	51	93
	<u>51</u>	<u>93</u>
	<u>51</u>	<u>247</u>

本年度並無重大而未作撥備之遞延稅項(二零零一年:無)。

6.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本年度支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袍金	500	2,408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 及實物利益	3,670	4,036
酌情花紅	2,040	400
退休福利成本	311	336
	<u>6,521</u>	<u>7,180</u>

上述董事袍金已包括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款項30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53,000港元)。

6. 董事酬金 (續)

(a) 董事酬金 (續)

以下為支付予董事之酬金組別：

酬金組別	董事人數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無－1,000,000港元	12	12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2	—
	<u>15</u>	<u>13</u>

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內，並無董事放棄其酬金。

(b) 五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最高薪之五位人士包括四位 (二零零一年：五位) 在任董事。彼等之酬金已載於以上之分析。以下為支付予餘下一位 (二零零一年：無) 董事之本年度酬金之詳情，其酬金組別為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97	—
酌情花紅	1,041	—
退休福利成本	31	—
	<u>1,569</u>	<u>—</u>

7. 股東應佔溢利

計入在本公司賬目之股東應佔溢利為75,353,000港元 (二零零一年：虧損7,507,000港元)。

## 賬目附註

### 8. 股東分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第一期分配·每普通股派發0.3港元 (二零零一年:無)(附註a)	102,185	—
第二期分配·每普通股派發0.15港元 (二零零一年:無)(附註a)	51,092	—
	<u>153,277</u>	<u>—</u>
末期股息·擬派每普通股0.03港元 (二零零一年:無)(附註b)	10,219	—
	<u>163,496</u>	<u>—</u>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及二零零二年二月四日通過之一般決議案·第一及第二期分配已由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以現金派發(附註21(b))。
- (b)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建議派發末期股息為每普通股0.03港元。此擬派股息並不以應付股息反映於該等賬目·但將會以作保留溢利之撥款反映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本年度股東應佔溢利23,422,000港元(二零零一年:50,460,000港元)及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340,616,934股(二零零一年:340,616,934股)計算。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全面攤薄盈利。

## 10.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為各合資格及選擇參與之僱員提供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與僱員按僱員之基本薪金百分比計算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之供款可就全數獲得供款前離開該計劃之僱員所被沒收之供款而作扣減。年內，所動用之被沒收供款為103,000港元（二零零一年：19,000港元）。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本集團之香港僱員可選擇參與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各員工均按員工之有關薪金之5%或1,000港元供款予強積金計劃，以較低者為準。於損益賬中支銷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乃指本集團向計劃應支付之供款。

## 11. 固定資產

## (a) 集團

	中期租賃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業 裝修	設備、 機器 及工具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汽車	總數
	香港 境外 千港元	香港 境內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54,493	7,945	11,973	182,929	2,545	1,456	261,341
添置	—	—	1,958	1,888	754	201	4,801
出售／撤銷	—	—	(8,029)	(35,575)	(1,325)	(1,452)	(46,381)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54,493</u>	<u>7,945</u>	<u>5,902</u>	<u>149,242</u>	<u>1,974</u>	<u>205</u>	<u>219,761</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13,199	2,052	8,951	113,860	2,224	1,200	141,486
本年度折舊	2,349	398	2,099	17,730	811	203	23,590
出售／撤銷	—	—	(8,029)	(34,992)	(1,316)	(1,373)	(45,710)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	<u>15,548</u>	<u>2,450</u>	<u>3,021</u>	<u>96,598</u>	<u>1,719</u>	<u>30</u>	<u>119,366</u>
賬面淨額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38,945</u>	<u>5,495</u>	<u>2,881</u>	<u>52,644</u>	<u>255</u>	<u>175</u>	<u>100,395</u>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u>41,294</u>	<u>5,893</u>	<u>3,022</u>	<u>69,069</u>	<u>321</u>	<u>256</u>	<u>119,855</u>

## 賬目附註

### 11. 固定資產 (續)

#### (b) 公司

	香港之中期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7,945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2,052
本年度折舊	398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45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495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893

### 12. 附屬公司投資

	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304,296	304,296
附屬公司之欠款	590,178	510,178
欠附屬公司款項	(165,421)	(15,837)
	729,053	798,637
減：耗蝕虧損撥備	(529,904)	(529,904)
	199,149	268,733

與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賬目附註

### 12. 附屬公司投資 (續)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列載如下：

公司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註冊股本	集團 所持權益
港台(英屬處女島) 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島／ 香港	投資控股	每股面值為1美元之 普通股100股	100%*
東柏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 共和國	投資控股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普通股10,000股·每股 面值為1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10,300,000股及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無投票權普通「A」股 800,000股	100%
港台製鞋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 共和國	製鞋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普通股1,000股及每股面值 為1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31,500,000股	100%
漢添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 共和國及台灣	原物料採購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普通股1,000股及每股面值 為1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8,000,000股	100%
勇榮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 共和國	製造鞋底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普通股21,000,000股及每股 面值為1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9,000,000股	100%
財豐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中華人民 共和國	提供多織布料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普通股100股及每股面值 為1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4,500,000股	100%
東柏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每股面值為1港元之 普通股1,000股及每股面值 為1港元之無投票權 遞延股10,000,000股	100%

## 賬目附註

### 12.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公司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註冊股本	集團 所持權益
東莞宏業製鞋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製鞋	註冊股本為 125,480,000港元	100%
東莞宏發鞋材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無營業	註冊股本為 86,290,000港元	100%

\* 本公司直接持有之公司

附註：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每間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註冊股本經已繳足，惟東莞宏業製鞋有限公司及東莞宏發鞋材有限公司之實繳股本則分別為112,510,047港元及76,331,226港元（二零零一年：分別為112,510,047港元及76,331,226港元）。

### 13. 非綜合附屬公司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35,568	35,568
應佔收購後儲備	(422,604)	(422,604)
	(387,036)	(387,036)
應收款項	509,283	509,283
	122,247	122,247
減：耗蝕虧損撥備	(122,247)	(122,247)
	<u>          </u>	<u>          </u>
	<u>          </u>	<u>          </u>

13. 非綜合附屬公司 (續)

在印尼註冊成立之非綜合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集團所持權益
印尼港台制鞋有限公司 (「印尼港台」)	無營業	每股面值為1,000美元之 普通股4,000股	80%
印尼好世界實業有限公司 (「印尼好世界」)	無營業	每股面值為1,000美元之 普通股1,700股	80%

自一九九九年二月起，本集團對印尼港台及印尼好世界之控制權遭大幅削弱，並於一九九九年二月一日起不再將印尼附屬公司綜合計算。

印尼港台及印尼好世界分別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及一九九八年一月停止營運，並且已於往年度為該等公司之投資額悉數作出撥備。鑑於現時印尼的經濟情況及集團已失去對該等公司之控制權，董事對於該兩間公司能夠於短時間內成功解散或出售並不感到樂觀。本集團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未來將不會為本集團帶來任何重大負債，因此本集團並不需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財政上作進一步撥備。

由於集團已失去對非綜合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因此董事認為取得有關之財務資料，以便根據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0第24段之規定披露集團所佔該等附屬公司之非綜合處理賬目後之業績，對本公司股東利益而言，將引致不必要之延誤及支出。因此，所需之資料並無披露。

14. 投資證券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外之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值	13,313	13,313
減：耗蝕虧損撥備	(13,313)	(5,814)
	<u>—</u>	<u>7,499</u>

## 14. 投資證券 (續)

在印尼註冊成立之受資公司詳列如下：

公司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集團所持權益
PT Sung Shin Indonesia	製造鞋底	每股面值為1,000印尼盾之普通股 15,525,000股	35%
PT Hanif Dinamika	皮革處理	每股面值為1,000印尼盾之普通股 1,840,000股	35%
PT Korea Polymer Indonesia	製造鞋底	每股面值為1,000印尼盾之普通股 1,680,000股	44%

本集團於上述受資公司之管理概無重大影響，故該等公司不列作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15. 預繳租金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預繳租金結餘	1,998	3,743
減：包括於流動資產內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對銷之款額	(1,998)	(2,025)
	<u>—</u>	<u>1,718</u>

預繳租金為預付予寶安縣政府之款項，作為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使用之廠房之建築費。此筆預繳款項將會與本集團租用有關樓宇之應付租金及管理費對銷。本集團獲批之租約期為五十年。

除其中1,879,550港元（二零零一年：2,374,473港元）之年息為6%外，此等預繳租金均免息。

## 賬目附註

### 16. 存貨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原料	45,890	53,625
在製品	20,532	20,269
製成品	28,139	30,133
	<u>94,561</u>	<u>104,027</u>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存貨均以成本值計算。

### 17. 應收賬項及按金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項(附註)	74,338	94,378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u>2,992</u>	<u>3,980</u>	<u>29</u>	<u>28</u>
	<u>77,330</u>	<u>98,358</u>	<u>29</u>	<u>28</u>

附註：本集團之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至60日。應收賬項(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0—30日	37,765	67,504
31—60日	33,667	24,576
60日以上	<u>2,906</u>	<u>2,298</u>
	<u>74,338</u>	<u>94,378</u>

### 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中包括存放於中國大陸銀行之人民幣存款及現金約3,906,000港元(二零零一年：3,159,000港元)。人民幣是不能自由兌換之貨幣。

## 賬目附註

### 19.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應付賬項(附註)	69,384	75,805	—	—
應計費用	<u>39,703</u>	<u>44,014</u>	<u>9,543</u>	<u>1,326</u>
	<u><u>109,087</u></u>	<u><u>119,819</u></u>	<u><u>9,543</u></u>	<u><u>1,326</u></u>

附註：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0 — 30日	31,633	35,036
31 — 60日	25,282	26,632
60日以上	<u>12,469</u>	<u>14,137</u>
	<u><u>69,384</u></u>	<u><u>75,805</u></u>

### 20. 股本

	附註	股份面值 港元	普通股份數目	總值 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 0.45	<u>800,000,000</u>	<u>360,000,000</u>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折細未發行股份	(a)	每股 0.45	<u>800,000,000</u> <u>35,200,000,000</u>	<u>360,000,000</u> <u>—</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 0.01	<u>36,000,000,000</u>	<u>36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 0.45	<u>340,616,934</u>	<u>153,277,620</u>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 削減已發行股份面值	(a)	每股 0.45	<u>340,616,934</u> <u>—</u>	<u>153,277,620</u> <u>(149,871,451)</u>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 0.01	<u>340,616,934</u>	<u>3,406,169</u>

## 賬目附註

### 20. 股本 (續)

附註：

- (a) 根據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
- (i) 每普通股及已發行股之面值由每股0.45港元減至0.01港元，即每股現行普通股之已繳足股本削減0.44港元（「削減股本」），合共149,871,451港元。另外，每股為0.45港元之未發行普通股折細為45股，每股0.01港元之股份。因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360,000,000港元，分為36,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股份（「已調整股份」），其中340,616,934之已調整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 (ii) 由股本減值所得進帳之149,871,451港元，已用作抵銷過往本公司之累計虧損（附註21(a)）。
- (b) 根據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五日之董事會通過之決議案，自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已即時被取消。另外，經所有本公司之購股權持有者書面同意，所有往年授出但未獲行使之購股權亦於同日被廢除。這日子後，所有未獲行使之購股權中之認購權益將失效，及不會再根據此計劃而授出或行使任何之購股權。

### 21. 儲備

#### 集團

	股本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272,516	164,639	(309,308)	127,847
年度溢利	—	—	50,460	50,460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2,516	164,639	(258,848)	178,307
減少股本溢價賬 (附註21(a))	(272,516)	—	272,516	—
削減已發行股份面值 (附註21(a))	—	—	149,871	149,871
二零零一年股東 分配·已派 (附註21(b))	—	(153,277)	—	(153,277)
年度溢利	—	—	23,422	23,422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11,362	186,961	198,323
代表：—				
儲備	—	11,362	176,742	188,104
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8)	—	—	10,219	10,21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之儲備總額	—	11,362	186,961	198,323

## 賬目附註

### 21. 儲備 (續)

#### 公司

	股本 溢價賬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	272,516	397,766	(542,435)	127,847
年度虧損	—	—	(7,507)	(7,507)
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72,516	397,766	(549,942)	120,340
減少股本溢價賬 (附註21(a))	(272,516)	—	272,516	—
削減已發行股份面值 (附註21(a))	—	—	149,871	149,871
減少實繳盈餘 (附註21(a))	—	(127,555)	127,555	—
二零零一年股東 分配·已派 (附註21(b))	—	(153,277)	—	(153,277)
年度溢利	—	—	75,353	75,353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116,934	75,353	192,287
代表：—				
儲備	—	116,934	65,134	182,068
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8)	—	—	10,219	10,219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 三十一日之儲備總額	—	116,934	75,353	192,287

#### 附註：

- (a) 根據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本溢價賬之全部結餘總值272,516,000港元，實繳盈餘賬中127,555,000港元及因削減股本(附註20(a))所得之進賬149,871,000港元，已用作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共549,942,000港元之累計虧損。
- (b)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之公司法(已修定)('公司法')，本公司須按公司法中所列之情況下派發實繳盈餘予各股東。根據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及二零零二年二月四日通過之一般決議案，由本公司實繳盈餘賬中派發予股東之分配，分別為每普通股派0.3港元及0.15港元，合共派發153,277,000港元，並已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零二年二月九日派發。
- (c) 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細則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192,28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

## 賬目附註

### 2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稅前溢利與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表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3,473	50,707
投資證券耗蝕虧損撥備	7,499	—
折舊	23,590	32,112
利息收入	(3,472)	(3,116)
利息支出	18	96
非上市投資證券股息收入	(477)	—
出售固定資產之(盈利)/虧損	(599)	60
存貨之減少	9,466	18,457
應收賬項及按金之減少	21,028	4,921
有關連公司欠款之減少/(增加)	1,318	(284)
預繳租金非即期部分之減少	1,718	1,805
預繳租金即期部份之減少/(增加)	27	(236)
應收票據之減少/(增加)	5,271	(9,457)
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之減少	(10,732)	(13,189)
應付票據之(減少)/增加	(1,152)	473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u>76,976</u>	<u>82,349</u>

### 23. 或然負債

	集團		公司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向銀行作出之擔保： 為附屬公司取得之 銀行信貸及銀團貸款	<u>—</u>	<u>—</u>	<u>24,331</u>	<u>22,173</u>

### 24. 承擔

#### (a) 資本承擔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 購入固定資產	<u>—</u>	<u>204</u>

24. 承擔 (續)

(b) 營業租約承擔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之營業租約有關土地及樓宇之條款，本集團合共未來最低應付之租金總額如下：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不多於一年 (附註)	3,458	2,837
多於一年及不多於五年 (附註)	13,833	12,453
多於五年 (附註)	90,284	58,590
	<u>107,575</u>	<u>73,880</u>

附註：

於上述營業租約承擔之結餘中包括與寶安縣政府租用其廠房以供本集團使用而簽訂之五十年不可解除營業租約之應付租金 (附註15)。此等結餘，即最低應付之租金總額乃按現值法以合適之現行最優惠利率5.125% (二零零一年：8%) 計算如下：

	集團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不多於一年	2,776	2,636
多於一年及不多於五年	11,104	11,425
多於五年	89,322	58,070
	<u>103,202</u>	<u>72,131</u>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承擔 (二零零一年：無)

25. 賬目批准

本賬目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通過。